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CITY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新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56)

更換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新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張詩雅小姐(「張小姐」)已提呈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之職務，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張小姐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李綺華小姐(「李小姐」)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李小姐取得香港律師資格，專注於資本市場及公司財務事務。李小姐於二零零八年畢業於倫敦政治經濟學院，取得法律(榮譽)碩士學位。李小姐現時擔任多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之公司秘書。

董事會謹此感謝張小姐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並歡迎李小姐之任命。

承董事會命
新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韓軍然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由(i)兩名執行董事，即韓軍然先生(主席)及羅敏先生及(ii)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耀東先生、歐陽晴汝醫生、梁貴華先生、王栢榮先生、張晶先生及羅振先生組成。